

证券代码：002386

证券简称：天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7

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：2023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14:00

(2) 网络投票：2023 年 9 月 15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9 月 15 日 9:15—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园路西段 61 号公司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股权登记日：2023 年 9 月 12 日

6、主持人：董事何波先生

7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8 人，代表股份 388,441,89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9.842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382,006,92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9.348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，代表股份 6,434,97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494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1 人，代表股份 6,434,97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4944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现场会议。北京市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魏麟、黄润红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同意 382,006,92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3434%；反对 6,429,9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

1.6553%；弃权 5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3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关联交易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 382,006,92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3434%；反对 6,429,9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6553%；弃权 5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3%。

3、在关联股东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宜宾市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宜宾发展创投有限公司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新增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 86,179,9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8203%；反对 1,915,3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.1740%；弃权 5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5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514,66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1582%；反对 1,915,31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7641%；弃权 5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77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北京市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如下见证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2、北京市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

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